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分红派息登记日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2 元（含税）。

公司 2019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公司分红派息登记日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 2019 年度共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9,595,139.81 元，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新《会计准则》的规定，按 2019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9,998,826.73 元。年初未分配利润 2,091,590,909.78 元，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调增年初未分配利润 3,430.00 元，2018 年度未进行利润分配，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 2,591,190,652.86 元。

本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分红派息登记日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2 元（含税）。

本公司 2019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公司分红派息登记日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事项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发展的客观需求，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17-2019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预案后将其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发展阶段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